

國立中興大學農藝學系碩、博士班研究生口試申請與離校手續流程

一、研究生在提口試前，應繳交文件：

1. 論文口試申請書。
2. 論文初稿（指導教授簽名核可版）。

二、研究生之離校手續：

1. 參與研討會發表之證明。
2. 論文完整版(膠裝與雙面列印) (送系辦存查)。
3. 論文完整版之 pdf 檔(送系辦存查)。
4. 指導教授簽名(校方規定之離校手續)。
5.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簽名之交接單(系上規定之學生畢業交接單)及
指導教授簽名之研究室交接清單。

三、研究室交接清單

1. 繳還個人保管之研究室鑰匙。
2. 個人試驗紀錄簿、試驗材料清理、清潔、廢棄物申報處理(放射性廢棄物)。
3. 試驗材料列冊交接並由承接人或指導教授簽收。
4. 研究生在學期間專討及論文原始數據存 CD 片或隨身碟交給指導教授。
5. 處理個人經手與借用其他研究室之物品。

6. 清理個人物品並歸還研究室公用物品。

研究生 簽 名：

日期：

指導教授簽名：

日期：

系辦公室簽名：

日期：

系主任 簽 名：

日期：